

证券代码：300779

证券简称：惠城环保

公告编号：2025-069

债券代码：123118

债券简称：惠城转债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822 号）核准，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3.5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3,97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4,153.77 万元后（不含税金额），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29,821.2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G11501 号《验资报告》。

2、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78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2,000.0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律师费、审计验资费、资信评级费、信息披露费、登记费及材料制作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 778.42 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221.58 万元。上述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G11716 号《验资报告》。

3、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29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7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644.0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律师费、审计验资费等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 807.04 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836.96 万元。上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G11812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如下：

2019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及子公司九江惠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与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关专户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存放金额
1	中国工商银行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803028138000001887	3 万吨/年 FCC 催化装置固体废弃物再生及利用项目	151,849,464.15
2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02380201178803	补充营运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45,000,000.00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新晨支行	364899991010003123490	1 万吨/年工业固废处理及资源化利用项目	101,362,800.00
	合计			298,212,264.15

2、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西海岸新区分行及保荐机构中德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关专户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存放金额
----	-----	----	--------	------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西海岸新区分行	37150198811000003676	4 万吨/年 FCC 催化新材料项目（一阶段）	312,215,773.58
	合计			312,215,773.58

3、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如下：

2023 年 7 月，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西海岸新区分行及保荐机构中德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关专户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存放金额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西海岸新区分行	37150198811000005454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309,480,000.00
	合计			309,480,000.00

注：募集资金专户存放金额与募集资金净额的差额系尚未支付的部分发行费用。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2019 年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9,821.23 万元，当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2,788.42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万元；理财收益 71.54 万元，募集资金银行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53.48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 10,157.83 万元。

2020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84.03 万元；收回 2019 年度转出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万元，并再次转出 7,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银行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32.20 万元；理财收益 145.16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 9,451.16 万元。

2021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170.52 万元，收回 2020 年度转出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万元，并再次转出 11,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转出 3,000.00 万元，募集资金银行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17.65 万元；理财收益 73.58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 1,371.87 万元。

2022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917.77 万元，收回 2021 年度转出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1,000.00 万元，并再次转出 11,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转出 13,300.00 万元，募集资金银行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8.20 万元；赎回理财产品及取得理财收益 16,342.47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 1,504.77 万元。

2023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736.87 万元，收回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转出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3,100.00 万元，2023 年度转出 21,1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银行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5.64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 773.54 万元。

2024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579.74 万元，收回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转出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9,820.68 万元，2024 年度转出 1,010.68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4 年度转出 4,921.48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银行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2.21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 84.53 万元。

2025 年上半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69.30 万元，收回 2024 年度转出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 万元，募集资金银行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0.03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 55.26 万元。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上年余额	84.53	
减：2025 年度募集资金投入项目支出金额	69.30	
加：2025 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收回	40.00	
加：2025 年度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0.03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55.26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5,146.65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50.00 万元尚未收回，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共 4,921.48 万元，投资结构性存款累计理财收入 332.75 万元，募集资金银行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119.41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 55.26 万元。

2、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2021 年度，公司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31,221.5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 16,673.65 万元，2021 年度募集资金投入项目支出金额 70.31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9,300.00 万元，募集资金银行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4.02 万元；理财收益 49.37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 5,231.01 万元。

2022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400.08 万元，收回 2021 年度转出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3,950.00 万元，并再次转出 14,35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银行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8.11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 239.04 万元。

2023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393.16 万元，收回 2022 和 2023 年度转出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9,100.00 万元，并转出 14,9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银行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1.01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 46.89 万元。

2024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111.67 万元，收回 2023 和 2024 年度转出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229.82 万元，并转出 2,179.82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转出 977.4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银行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0.14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 7.91 万元。

2025 年上半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614.54 万元，收回 2024 年度转出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610.00 万元；募集资金银行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0.05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 3.32 万元。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上年余额	7.91
减：2025 年度募集资金投入项目支出金额	1614.54
加：2025 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收回	1610.00
加：2025 年度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0.05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32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 30,263.41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

万元尚未收回，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共计 977.45 万元，投资结构性存款累计理财收入 49.37 万元，募集资金银行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13.23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 3.32 万元。

3、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2023 年度，公司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30,948.00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及补充流动资金转出 30,900.00 万元，募集资金银行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1.42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 49.42 万元。

2024 年度，本年度补充流动资金转出 49.47 万元，募集资金银行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0.05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 0.00 万元。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上年余额		0.00
减：2025 年度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加：2025 年度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0.00
减：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余额注销转出净额		0.00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30,838.96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募集资金银行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1.47 万元，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 0.00 万元。该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4 年 6 月 19 日销户。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经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3 万吨/年 FCC 催化装置固体废弃物再生及利用项目”原实施地点位于青岛市黄岛区石化工业区内，现由于政府规划，该区域不适宜建设原募集资金项目。公司通过土地出让的方式取得黄岛区滨海公路南、魏家滩村西约 102,577 平方米

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司拟将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建设在该区域。公司结合新的研究成果及最新市场需求，对原募集资金项目的工艺流程及产品进行升级，生产线及产品结构进行优化。变更后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1、项目名称：3万吨/年 FCC 催化装置固体废弃物再生及利用项目。

2、项目地点：青岛董家口工业园区。

3、建设内容：主要为3万吨/年 FCC 废催化剂磁分离装置、1.5万吨/年废剂拆解装置及配套罐区、资源化利用原料及产品仓库和化学品库。

4、项目投产时间：预计2021年12月完工投产。

5、项目投资概算：17,956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投入15,184.95万元，剩余部分由自有资金投入。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重新取得主管部门的立项备案及环评批复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2）等相关公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如下：

2019年7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6,184.07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等相关公告。

2、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如下：

2021年7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6,673.65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等相关公告。

3、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如下：

无。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9年7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7,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9年8月29日，工行募集资金专户转出7,0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0年4月23日收回7,000万元。

2、2020年4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9,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20年4月30日和2021年2月25日，工行募集资金专户分别转出7,000.00万元和2,0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1年3月30日和2021年4月7日已分别收回4,000.00万元和5,000.00万元。

3、2021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1,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21年4月9日至2021年4月16日，工行募集资金专户转出11,0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1年7月22日，工行募集资金专户收回补充流动资金11,000.00万元。

4、2021年7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21年7月26日，工行募集资金专户转出11,000.00万元，建行募集资金专户转出10,0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2年2月25日至2022年3月24日建行募集资金专户合计转出5,05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1年8月4日，建行募集资金专户收回700.00万元；2022年4月24日至2022年4月26日，建行募集资金专户合计收回14,350.00

万元；工行募集资金专户合计收回 11,000.00 万元。2022 年 4 月 26 日，补流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5、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22 年 4 月 28 日至 2022 年 4 月 29 日，工行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11,000.00 万元，建行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8,5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 9 月 23 日，建行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2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 10 月 25 日，建行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2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6、2023 年 7 月 3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23 年 8 月 4 日，工行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9,000.00 万元，建行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7,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3 年 8 月 2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5 日建行募集资金专户合计收回 2,300.00 万元。

7、2024 年 8 月 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4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24 年 8 月 13 日，工行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1,000.00 万元，建行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2,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4 年 8 月 7 日，交行募集资金户转出 140.95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4 年 12 月 3 日工行募集资金专户收回 810.00 万元，建行募集资金专户收回 350.00 万元。

8、2025 年 2 月 14 日工行募集资金专户收回 30.00 万元，2025 年 4 月 11 日工行募集资金专户收回 10.00 万元。2025 年 1 月 10 日建行募集资金专户收回 60.00 万元，2025 年 1 月 23 日建行募集资金专户收回 1,550.00 万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工行募集资金专户有 4,930.53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尚未收回，其中 4,780.53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建行募集资金专户有 1,017.45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尚未收回，其中 977.45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交行募集资金户有 140.95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尚未收回，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详细情况见三、（五））。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24 年 6 月 26 日，3 万吨/年 FCC 催化装置固体废弃物再生及利用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为 4,780.53 万元、1 万吨/年工业固废处理及资源化利用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为 140.95 万元、4 万吨/年 FCC 催化新材料项目（一阶段）节余募集资金为 977.45 万元，为了更好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公司公告 2024-057）等相关公告。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2019 年 7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 2019-017 号）。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4 日至 2020 年 9 月 4 日购买理财产品 8,000.00 万元（详见公司公告 2020-035），本次购买在 2019 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批范围内。

2020 年 6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 2020-

048)。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8 日购买理财产品 8,000.00 万元（详见公司公告 2020-069），并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至 2021 年 5 月 25 日购买理财产品 6,000.00 万元（详见公司公告 2021-005），本次购买在 2020 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批范围内。

2021 年 7 月 2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公告 2021-070）。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至 2022 年 7 月 19 日累计购买理财产品 23,500 万元（详见公司公告 2021-081、2021-098、2021-105、2022-007、2022-004、2022-038、2022-043），本次购买在 2021 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批范围内。

2022 年 7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及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 2022-064）。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8 日购买理财产品 1,800 万元（详见公司公告 2022-068），本次购买在 2022 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批范围内。

2023 年 7 月 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及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公告 2023-116）。公司于 2023 年度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024 年 7 月 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及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公告 224-066）。公司于 2024 年度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2025 年上半年，本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9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发行股票）

编制单位：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821.23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3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146.6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184.9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0.9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3 万吨/年 FCC 催化装置固体废弃物再生及利用项目	是	15,184.95	10,778.56	40.71	10,627.06	98.59	2023-4-30	437.05	否	否
2、1万吨/年工业固废处理及资源化利用项目	否	10,136.28	10,072.53	28.59	10,019.16	99.47	2019-3-31	-503.02	否	否
3、补充营运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4,500.00	4,500.00		4,5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9,821.23	25,351.09	69.30	25146.22			-65.97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29,821.23	25,351.09	69.30	25146.22			-65.9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1 万吨/年工业固废处理及资源化利用项目：①截至期末，该项目累计投入 10,019.16 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投入 3,835.09 万元，前期投入自有资金 6,184.07 万元，已完成置换。募集资金已基本使用完毕。②报告期内亏损 503.02 万元，主要是由于市场竞争激烈，危废处置及硫酸铝销售价格降低，装置未达到预期产能及销量。 （2）3 万吨/年 FCC 催化装置固体废弃物再生及利用项目：累计投入 10,627.06 万元，3 万吨/年 FCC 催化装置固体废弃物再生及利用项目”效益未达预期主要原因：由于市场竞争加剧，公司为了保持市场占有率，处置服务价格下降，产能释放不及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 额、用途及使用 进展情况	本报告期不适用								
募 集 资 金 投 资 项 目 实 施 地 点 变 更 情 况	“3 万吨/年 FCC 催化装置固体废弃物再生及利用项目”原实施地点位于青岛市黄岛区石化工业区内，由于政府规划，该区域不适宜建设原募集资金项目。公司通过土地出让的方式取得黄岛区滨海公路南、魏家滩村西约 102,577 平方米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募 集 资 金 投 资 项 目 实 施 方 式 调 整 情 况	本报告期不适用								
募 集 资 金 投 资 项 目 先 期 投 入 及 置 换 情 况	2019 年 7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6,184.07 万元，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G11567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2019 年 8 月 1 日置换 4,000 万元，2019 年 8 月 2 日置换 2,184.07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等相关公告。								
用 闲 置 募 集 资 金 暂 时 补 充 流 动 资 金 情 况	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参见上述“（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参见上述“（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参见上述“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其余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首发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25,146.65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84.32%。

注 2：实际投资金额小于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的 0.43 万元，因 2023 年度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贷款的青岛银行账户结存的利息转入一般存款账户所致。

注 3：2024 年 7 月 15 日，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 3 万吨/年 FCC 催化装置固体废弃物再生及利用项目、1 万吨/年工业固废处理及资源化利用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分别 4,780.53 万元、140.9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相应调减。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报告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报告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7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6,673.65 万元，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G11736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2021 年 7 月 20 日置换 16,673.65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等相关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参见上述“（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参见上述“（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参见上述“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其余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2024 年 7 月 15 日，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 4 万吨/年 FCC 催化新材料项目（一阶段）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977.4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相应调减。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报告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报告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参见上述“（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报告期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参见上述“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其余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	-----

注 1：“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2：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3 万吨/年 FCC 催化装置固体废弃物再生及利用项目”项目预计节余募集资金 4,780.53 万元、“1 万吨/年工业固废处理及资源化利用项目”项目预计节余募集资金 140.95 万元，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4 万吨/年 FCC 催化新材料项目预计节余募集资金 977.45 万元，存在节余的主要原因为：第一，项目初始规划时间距离实际实施时间较长，实施过程中，公司通过不断改进工艺、优化设计方案等，使得实际投资额有所降低；第二，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资金，严格把控项目各个环节，合理地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为了更好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拟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经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等相关公告。